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紧密围绕电子电力行业，专注数据中心基础设施产品及新能源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准绳，通过持续深化营销体系改革、提升供应链运作效率，确保产品品质，树立科士达品牌形象，保持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为公司的稳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动力。

2020 年，是不平凡的一年，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世界经济、国际贸易等遭遇挫折，公司及上下游产业链也受到复工复产延迟、交通物流受限、海内外业务暂停或延期的影响，但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产业链恢复，国内“新基建”热潮逐渐兴起，公司国内业务也得到快速恢复，而海外疫情影响时间长、范围广，公司海外业务发展受到一定程度阻滞。整体而言，2020 年度随着国内经济逐渐稳定向好、新基建增量提速，国内数据中心业务保持着稳健增长态势；但

光伏新能源业务受政策环境调整期、产品及市场竞争激烈、海外项目开展延缓等多因素影响，公司新能源光伏板块业绩出现下滑，以致影响公司整体业绩；新能源汽车产业将由“新基建”补足充电短板，充电业务也迎来发展良机，业务量有所增长。

总体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2,254.88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7.19%；实现营业利润 33,812.6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10.2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49%；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52 元，同比下降 5.45%。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0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六次董事会会议，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报告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一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 年 3 月 6 日	1	《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二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0 年 3 月 30 日	1	《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8	《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1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2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13	《关于 2019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15	《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
			16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7	《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8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	第五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0年4月27日	1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	第五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0年8月18日	1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五	第五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0年10月26日	1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六	第五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0年12月10日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制定〈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7	《2020年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自查报告》
			8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内审工作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同时，按照年初制定的审计计划，持续履行审计的监督职能，并将审计监督与服务职能相结合；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参与尽量由事后审计向事前预测、事中监督审计过渡，以期规避风险，合理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通过执行内部审计程序，发现公司在内部控制设计方面的缺陷，促进公司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健全和优化；完善审计部规章制度和业务规范，开展对审计人员的内外部培训，进一步改善审计方法和技巧。在年度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会同外部审计机构、公司内审部和财务部共同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和重点审计范围，并持续关注审计进程的推进，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述职报告情况的评价》、《关于2019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预计薪酬的议案》等议案。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对公司拟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相关专业背景和工作经验进行了审查，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4、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对公司修改各项董事会制度进行了审议。战略委员会对公司的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积极推动公司重大决策的实施。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年，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以维护股东利益为行为准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谨慎的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报告期内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六、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公司已根据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之日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七、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

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公告。公司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八、2021 年发展展望

坚持以“客户为本，匠心为质”的企业理念，紧密围绕绿色数据中心、绿色新能源领域，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新产品、新技术的攻关，融合互联网技术，引入智能制造、智能信息化管理平台，全面提升企业运作效率和管理水平，打造行业领先的绿色智能化网络能源企业。

1、数据中心一体化解决方案

数据中心业务作为公司核心主营业务，发展至今已获得海内外市场的高度认可。公司凭借多年来在数据中心领域的深厚积累，公司先后推出了电源保障解决方案(UPS、蓄电池)、制冷解决方案(列间型、房间型精密空调)、IDU、IDM、IDR、IOU一体化等相关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有效满足了用户高效节能、快速部署、提升运维效率等方面的诉求；同时可为客户定制开发集装箱数据中心，开发UPS远程监控和放电管理系统、定制锂电储能等领域产品。

2021年度，公司将持续跟踪行业发展趋势和前沿课题，加大研发力度，持续加大对大功率高性能模块化UPS、新型高效5G电源、边缘计算IDU和IDM、预置化数据中心集装箱等产品研发升级，并积极布局和拓宽锂电产品在数据中心的应用，加快储能与数据中心的系统融合。市场方面，在深耕传统优势行业的同时竭力突破5G通信电源、边缘计

算、预置化数据中心等新兴领域市场；并将重点规划高端中大功率UPS重要市场的突破，扩大高端产品市场占有率。渠道方面，继续坚持以渠道销售为业务发展的主动能，进一步强化核心渠道建设，促进细分行业和区域市场的同步发展。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在保持原有优势行业的基础上大胆革新，深入与全国性的重点客户、专业集成总包方以及拥有整体解决方案能力的集成商的合作，着力服务大客户和大项目，持续提升公司数据中心一体化解决方案与数据中心预置化能力。

2、光伏新能源及储能一体化解决方案

在政策支持逐步明朗的背景下，随着产业稳定预期的基本形成，储能产业发展也在加速。一是储能系统成本快速下降为商业化应用奠定基础，二则国家层面政策直接推动储能发展热潮，三是规模化项目的实施与运行验证了储能在主要应用领域的功能和价值。储能产业以应用为导向，将突破现有储能技术发展瓶颈，高安全、长寿命、高效率、低成本大规模、可持续发展将是衡量先进储能技术的主要维度。

新能源光伏与储能作为公司主业之一，目前已布局多款核心产品。针对报告期的策略失利，公司已积极调整应对政策，在产品方面，加大研发投入，进行技术改造升级，并整合数据中心、光伏、储能以及充电桩等多能源类型的智能微网模块化方案，“数据中心备电系统”、“光伏+储能”项目、“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等仍是未来业务发展的重点方向。在营销拓展方面，加大海内外渠道建设力度，调整团队构成，以项目制结合渠道分销的销售模式，再次攻坚全球市场。

3、电动汽车充电桩一体化解决方案

在“新基建”推动下，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保有量呈现持续高

速增长的态势。公司在技术方面,继续紧抓市场需求,推出更加稳定、多元化、防护性高、更高性价比的具有市场竞争优势的充电桩产品;加大对大功率充电桩技术的研发,满足市场快充需求;利用公司光伏及储能技术优势,推出多种模式充换电产品;加快开发满足欧标,Chademo 以及北美标准的充电桩产品,为公司全面布局海外充电桩市场奠定基础。市场方面,公司依托充电桩模块及整桩优势坚持以设备销售为主,利用公司在全国强大的营销网络,加强与各地当地资源的合作,探索新的合作模式,积极开发新客户以聚焦公交系统、运营商、物流、车企等优质客户为核心,继续加大对电网市场的攻势。通过商业模式创新为用户提供更为便捷与人性化的服务,借助互联网信息技术为充电行业输血,打造以车、桩联合运营为核心的充电网络智慧云平台,实现互联网、车联网和能源互联网的融合。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